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合计2,649,20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未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下同）的0.41%；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649,149,874股减少至646,500,674股。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4年2月29日办理完成。

一、回购股份的审批和实施情况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公司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5,000万元），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10,000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9.00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公告编号：2020-153）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0-157）。

2020年12月8日，公司首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2021年4月22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2,649,2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1.13%，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1%，最高成交价格为38.98元/股，

最低成交价格为36.21元/股，成交均价为人民币37.74元/股，成交的总金额为99,990,009.49元（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1%暨回购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3）。本次股份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规定。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以及上述《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的规定，公司上述已回购的2,649,200股股份应当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2024年2月5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回购股份暨变更注册资本的议案》等议案，同意公司将上述已回购未转让的2,649,200股股份进行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注销回购股份、变更法定代表人、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2024年2月21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回购股份注销事项。

二、回购股份注销的实施情况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日期为2024年2月29日，注销的回购股份数量为2,649,200股。本次回购股份注销手续符合法律法规关于回购股份注销期限的相关要求。本次回购股份的注销将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注销前		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非流通股	11,336,303	1.75	11,336,303	1.75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37,813,571	98.25	635,164,371	98.25

股份类别	注销前		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总股本	649,149,874	100.00	646,500,674	100.00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后，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公司股权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的条件。

四、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章程修订及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事项，并在相关程序履行完毕后及时进行披露。

特此公告。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日